

# 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

江服质评发〔2021〕12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1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的规范化，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，根据教育部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学校质量监测与评估工作计划，决定开展2021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专项检查工作。

### 一、检查方式

本次检查采取学院自查为主，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抽查为辅的方式。

### 二、检查范围

2021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

### 三、检查要点

选题是否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；写作安排是否合理；专业能力是否达标；学术是否规范，是否达到教学大纲基本要求；深度和难度是否达到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大纲要求；撰写质量是否达到规定标准；评分是否合理，能否客观真实地反映学生情况；管理是否规范、文件资料是否齐全等。

## 四、检查材料与要求

### （一）检查材料

检查材料包括学院、专业、学生层面的材料，具体如下：

1. 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大纲；
2. 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；
3. 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院选题方向及题目汇总表；
4. 2021 届《江西服装学院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汇编》；
5. 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生企业、科研项目等方面的佐证材料；
6. 2021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知网查重率汇总表；
7. 2021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汇总表；
8. 2021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资料袋；
9. 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总结自评报告。

### （二）检查要求

1. 请各学院认真对照《江西服装学院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阶式管理的工作规定》做好自查、自评工作，认真完成有关检查材料的准备。

2. 请各学院于 5 月 28 日下班前，将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资料袋（按专业以优、良二级成绩各报送 2 份）和以上检查材料，纸质材料报送至行政楼 312 室，电子材料发送至熊老师邮箱 3539586040@qq.com。



---

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
2021 年 5 月 19 日印发